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2 年 5 月份第 1 次局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2 年 5 月 2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5-1 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陳局長宏益

紀錄：洪佩瑜

肆、參加人員：如簽到單

伍、業務簡報：

一、綜計科報告「淨零綠生活關鍵戰略行動計畫(草案)專案報告」

主席裁示：本局應自行啟動機關內碳盤查，並推估何時達成淨零碳排的目標，另，本局應先於其他局處提出路徑規劃以作表率，請商副局長召開小組討論初步方向，是以令外界信服。

二、環檢科報告「111 年度臺中市精進空品感測物聯網發展計畫（無人機自動採檢部分）」

主席裁示：本次無人機設定尚未達到理想目標，請以外埔區綠能發電小型煙囪做為模擬點進行測試。另，有關無人機將來用於人跡罕至的採樣點機會增加，未來發展多樣化，應逐漸跟上理想腳步，請於下週主管會報提供其他影片做為參考。

三、大雅區清潔隊報告

主席裁示：

（一）各區清潔隊應瞭解轄區內學校及大樓的垃圾量，另應建置本局清運及委外處理的比例，將數據及影像資料等妥善保存，做為日後參考。

(二)有關大雅區對試辦黑水虻分解廢棄物，請有興趣的隊長前往參考。

陸、簡任主管督導業務報告：

一、王簡任技正宗邦：有關大雅區使用破碎機之環境應進行整體規劃，從原料區、成品區及行車路線應作明顯劃分，尤其更應建置好作業區的鋪面，避免作業時產生揚塵，降低空氣污染。另，因涉及人員操作，更應設立告示用以提醒，降低職場傷害發生之機率。

主席裁示：路面鋪設應考量使用底渣所製成之地磚，係徹底實踐綠生活的一項行動，惟目前應先瞭解強度及規格，俾利後續改善處理。

二、陳簡任技正忠義：缺水好發期間，區隊水車使用再生水應主動懸掛布條周知，以降低民眾疑慮。

主席裁示：請清潔科妥處。

三、江主任秘書明山：綠色服務評比中，有三家餐飲業者獲獎係因主動提供鐵製便當盒，請相關單位研議成立便當平台，以利同仁透過平台訂購膳食，既可減少外送所產生的垃圾量，更以實際行動傳達對環境保護的支持。

主席裁示：請秘書室先瞭解店家對環保餐具消毒設備過程，再請確認近期開會時提供鐵製便當盒的比例。請主秘督導秘書室處理，有關訂餐問題，為兼顧個人飲食習慣，本局不硬性規定。倘難以推行，應將相關情形反映至環保署。

四、商副局長文麟：

(一) 有關本局清水區隊同仁於民國 110 年發生車禍後，以 18 萬達成和解一案，期間肇責鑑定的動作太慢，導致調解與進行國家賠償的程序間難以確認責任分擔的比例。有鑑於此，請同仁倘面臨相似情況時應儘速辦理肇責鑑定，有利於調解及法院審理程序。

(二) 有關大雅區隊部與中科二期之間緊鄰一軍事機關用地，過去環評審查時，隊部內廢水無法進行適當排放，請爭取該軍事用地為本局所用，以利污水納管處理。

主席裁示：中科環評案後來通過，惟未牽設管線，再請陳副局長拜訪瞭解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捌、主席裁示：本局規定水車不得取用地下水，亦對於抽取場所有所規範，行駛車輛內裝設 GPS 定位，透過追蹤即可審視過往路徑，請同仁不得心存僥倖。除了水資中心提供再生水外，另有工地地下水可供抽取使用，請各區清潔隊就近前往取用。另請水保科倘獲建案工地相關訊息，請提供至清潔科所有區隊做為參考。

散會：下午 2 時 25 分。